高雄市立後勁國中

Kaohsiung Municipal Houjing Junior High School

115學年度第一學期
班級親師座談會手冊

Parent-Teacher Meeting Handbook

First Semester, Academic Year 115

115年9月11日(五)19:00

蛻變與榮耀：攜手共創後勁新里程

今年，是我來到後勁國中服務的第四個年頭。回首過去一千多個日子，我們與全體老師、家長攜手並肩，在這片校園裡種下的希望種子，如今已綻放成令人驕傲的繁花。過去三年的穩紮穩打，讓學校在各方面產生了質的飛躍，今天，我想與各位分享這份屬於我們全體後勁人的共同榮耀。

一、從點到面，打造新世代美學學習園區

校園環境是無聲的教育。過去，我們從重點場域的翻新出發，將在地文化與科技意象融入建築細節；如今，我們已將這股改造動能延伸至校園的各個角落。從課桌椅的汰舊換新、智慧教室的佈建、運動場館的升級、通學步道的再造，到校園整體綠化與動線優化，後勁國中正逐步蛻變為一座充滿美感與活力的「新世代學習園區」。我們期盼，在這樣安全、舒適且具備高質感的環境中，能潛移默化地培養孩子的美學素養與開闊心胸。

二、辦學口碑發酵，校園匯聚蓬勃生機

近年來，學校在教學與輔導上的用心，已經轉化為社區家長最堅實的信任。我們的班級數與學生人數創下十年來的新高，成長超過 3 成，呈現穩健且持續的熱絡狀態，後勁國中已然成為周邊學區學子的首選。看著校園裡日益增加的青春面孔，這份龐大的肯定促使我們更加嚴格要求教學品質。我們積極擴充各項軟硬體教學資源與精進師資陣容，確保在學生人數大幅成長的同時，每一位孩子依然能獲得最精緻、最全面的照顧。

三、拔尖與扶弱並進，會考成績全面攀升

學生的學業成就，是我們不懈的追求。115 年的國中教育會考，後勁學子展現了「全面性」的耀眼升級，不管增 A 或減 C 都創下五年來的最好成績。在精熟等級部分，比 113 年最低時的 7.3%，大幅成長 5.1%，成長幅度高達 50%；此外，在待加強的部分，下降至 23.3%，創下近五年的最好成績，比 113 年最低時的 33.7%，大幅下降超過 30%，且數學科與自然科甚至超越全國的平均表現，整體待加強的比例達成了跨越式的縮減。這證明了我們的教育不僅能助強者展翅，更能穩穩接住每一個需要牽引的孩子。

親愛的家長，學校能有今日的長足進展，歸功於我們擁有一群最具熱忱的教師團隊，以及在背後默默支持學校的您。邁入第四年，我將繼續秉持初衷，為孩子們打造能盡情探索、適性揚才的夢想基地。感謝您的信任與同行，讓我們繼續攜手，讓後勁國中成為孩子一生中最值得驕傲的母校！

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校長　蔡嘉興

115 年 09 月 11 日

校　　訓

勤　　勉　　誠　　實

學　校　願　景

勁　真、勁　善、勁　美

一、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 115 學年度導師名單暨聯絡電話：

<table>
<tr><th>班級</th><th>教室位置</th><th>導師</th><th>班級</th><th>教室位置</th><th>導師</th><th>辦公室電話</th></tr>
<tr><td rowspan="2">108</td><td rowspan="2">勁真樓（一棟 1 樓）</td><td rowspan="2">王錦虹老師
歐欣靜老師</td><td>301</td><td>勁善樓（二棟 4 樓）</td><td>鄭惠文老師</td><td rowspan="5">勁善樓(二棟 3 樓)
三年級導師室電話
07-3654111
轉 823 或 824</td></tr>
<tr><td>302</td><td>勁善樓（二棟 4 樓）</td><td>詹淳妍老師</td></tr>
<tr><td rowspan="2">307</td><td rowspan="2">勁真樓（一棟 1 樓）</td><td rowspan="2">廖聲玉老師
張薪惠老師</td><td>303</td><td>勁善樓（二棟 4 樓）</td><td>何惠雅老師</td></tr>
<tr><td>304</td><td>勁善樓（二棟 3 樓）</td><td>林佳盈老師</td></tr>
<tr><td colspan="3" rowspan="2">勁真樓(一棟 1 樓)特教班導師電話
07-3654111 轉 453 或 454</td><td>305</td><td>勁善樓（二棟 3 樓）</td><td>黃世璋老師</td></tr>
<tr><td>107</td><td>勁美樓（三棟 2 樓）</td><td>張簡伊雯老師</td><td rowspan="3">勁美樓(三棟 2 樓)
體育班導師室電話
07-3654111 轉 832</td></tr>
<tr><td>201</td><td>勁美樓（三棟 3 樓）</td><td>李育菽老師</td><td>207</td><td>勁美樓（三棟 2 樓）</td><td>謝鳳庭老師</td></tr>
<tr><td>202</td><td>勁美樓（三棟 3 樓）</td><td>林千玉老師</td><td rowspan="2">306</td><td rowspan="2">勁美樓（三棟 2 樓）</td><td rowspan="2">劉秀慧師</td></tr>
<tr><td>203</td><td>勁美樓（三棟 3 樓）</td><td>涂心睿老師</td></tr>
<tr><td>204</td><td>勁美樓（三棟 3 樓）</td><td>王家蓉老師</td><td>205</td><td>勁美樓（三棟 4 樓）</td><td>李明霈老師</td><td rowspan="2">勁美樓(三棟 4 樓)
二年級導師室電話
07-3654111 轉 834</td></tr>
<tr><td colspan="3">勁美樓(三棟 3 樓)二年級導師室電話
07-3654111 轉 833</td><td>206</td><td>勁美樓（三棟 4 樓）</td><td>林碧俐老師</td></tr>
<tr><td>101</td><td>勁真樓（一棟 3 樓）</td><td>陳信銘老師</td><td>104</td><td>勁真樓（一棟 3 樓）</td><td>蔡青蓉老師</td><td rowspan="3">勁真樓(一棟 3 樓)
一年級導師電話
07-3654111
轉 813 或 814</td></tr>
<tr><td>102</td><td>勁真樓（一棟 3 樓）</td><td>陳宜君老師</td><td>105</td><td>勁真樓（一棟 4 樓）</td><td>莊錦芬老師</td></tr>
<tr><td>103</td><td>勁真樓（一棟 3 樓）</td><td>朱玉貞老師</td><td>106</td><td>勁真樓（一棟 4 樓）</td><td>陳玉聖老師</td></tr>
</table>

二、學校行政人員暨聯絡電話：

單位	職稱及姓名	聯絡電話
校長室	蔡嘉興校長	07-3625845
學校主機：3654111 、 3654333 、 3654555 、 3654666		
教務處	教務鄭惠綺主任 設備洪嫚婷組長、資訊謝明憲組長、系統管理師楊水珊老師 教學顏秀娟組長、幹事鐘子喬先生、協辦林玟希老師 註冊陳淑芬組長、管理員倪晟華先生	轉 110 轉 111 轉 112 轉 114
學務處	學務洪翠吟主任 訓育柯君潔組長、衛生賴秋樺組長 生教吳建蒲組長、童軍團長周文元老師、幹事蔡青芬小姐 協辦李采芮老師、午餐執秘李艾珊老師 護理師連敏伶小姐、體育顏國文組長	轉 210 轉 211 轉 217 轉 212 轉 215/213
總務處	總務林美鈴主任 出納劉又儀組長(繳費)、文書財管許芙馨小姐 事務葉唐豪組長(修繕)	轉 310 轉 311 轉 312
輔導處	輔導林婷筠主任 資料吳雅惠組長、輔導劉欣怡組長、特教陳靜儀組長 中途班導師蔡淳亘老師、輔導室協辦郭佳燕老師 兼任輔導老師胡倩華老師、王麗嫈老師、林佳慦老師 專任輔導老師楊牧凡老師、簡多佳老師 資優班導師翁雪芳老師、資優班教師楊力陵老師(分散式資優班) 資源班導師黃品恩老師、蔡靜慧老師(不分類資源班)	轉 410 轉 412 轉 411 轉 411 轉 411 轉 415 轉 452
人事室 會計室	李祈霖主任 許家銨主任	轉 510 轉 610

後勁國中無障礙校區平面圖

Map of the Accessible Campus



教務處

Office Of Academic Affairs

一、115 學年度教務處（Educational Affairs Division）行政團隊如下表，歡迎親師生多運用、溝通教學或學習相關事項。

職稱	姓名	相關工作摘要	職稱	姓名	相關工作摘要
教務主任	鄭惠綺	統籌教務工作	系統管理師	楊水珊	系統管理、學習扶助
教學組長	顏秀娟	教師教學專業、學生學藝競賽	教務協辦	林玟希	教務協助、雙語國際教育
註冊組長	陳淑芬	成績核計、升學	教務幹事	鐘子喬	試務、作業抽查
設備組長	洪嫚婷	圖書設備、科展	教務幹事	倪晟華	成績、實驗設備
資訊組長	謝明憲	校網、電腦軟硬體、網路管理			

二、本校 115 年國中教育會考佳績：
畢業生全員升學率 100%！各科表現亮眼突破、減 C 有成~5 人達雄中雄女標準！再創新高！近 3 成躍進前三志願，公立錄取率高達 94%。
感謝師長悉心引導與家長全力支持，後勁國中拔尖扶弱，讓每個孩子發光發亮！

三、為提升孩子的學力並培養學生順利通過會考挑戰的知能，請家長協助督導子弟下列事項：
(一) 每堂課上課要專注：眼睛注意看、耳朵注意聽、手要做筆記；舉手發言。
(二) 培養每天複習功課的習慣，精熟練習：每日複習 2-3 小時，每科至少 30 分鐘。
(三) 鼓勵參與學校第 8 節課後輔導課程，精熟學習內容。
(四) 作業準時繳交，實踐負責、守時等優良品德。
(五)珍惜並認真準備每一次平時測驗、段考、模擬考；考後確實訂正，務必盡力查詢或詢問，釐清考試時尚不能完全理解的概念。

四、本校積極推動閱讀，為提升學生閱讀與寫作能力，推動**閱讀計畫**，請家長鼓勵孩子，每日閱讀課外讀物 30 分鐘(建議閱讀報紙社論、國語日報、人間福報、LiveABC 雜誌、ICRT 廣播、英文繪本書籍、科普雜誌等文章)。
「愛閱網」150 本推薦好書，本校有此類書籍專區，並送箱書至班級。
善用社區共讀站/圖書館資源，讓雙語閱讀自然融入生活。

五、課程計畫:本校 115 學年度**課程計畫**。請家長與同學至學校網站首頁/課程計畫（下圖右邊圈起來之處）參閱，其中各領域成績評量標準，請家長與學生務必詳閱。

六、各公私立慈善團體獎助學金申請資料，陸續上傳於本校網站，請家長與同學至學校網站首頁/獎助學金下載（下圖左邊圈起來之處），並依限提送書面申請單。

七、升學相關資訊將陸續公告於校網首頁/會考升學點閱，試場規則及校內其他要點規定可至學校網站首頁/學生手冊下載。(下圖左邊圈起來之處)



八、**親師生平台**於校網右方欄位（上圖右邊框起來之處），家長與孩子可善用查詢，關心學生成績評量、獎懲、體適能、志工時數等學習表現紀錄。

帳號：學生學號

密碼：身分證字號





九、**畢業標準**:

依據113.04.24修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十三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出席率及獎懲：

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二) 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十、**作業抽查及段考補考相關規定**

作業抽查規定

一、教務處作業抽查每學期1次：期末一次(第3次段考前)

二、作業抽查(7天)：作業抽查前一個月發抽查通知給學藝股長轉達全班知悉，抽查時由學藝股長收齊交教務處，隔天下午發還作業。

補抽查(3天)：從上述抽查結束隔日起3天，由缺交同學自己完成作業、給老師批閱、送教務處檢查蓋章。

三、作業優異者，可記嘉獎乙次。一科以上優異者，則另發獎勵卡鼓勵之。作業補抽查仍未交者，依校規處分。

段考補考注意事項

一、段考缺考者請於考試結束後隔日早自修攜帶請假單(已辦好請假手續)至教務處補考，請假手續未辦好者亦可先行補考，隔日再將辦好請假手續的請假單拿至教務處檢查，始完成補考手續。

二、補考者成績計算方式：經准假於學校實施定期評量缺考之學生，銷假後應立即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補考，其補考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未補考者，成績以零分計算。

學期領域成績未達丙等補考實施原則

一、學校應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針對學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習領域，以多元評量方式辦理補考，並書面通知學生於指定期日參加之。除有不可抗力因素外，逾期未參加者，視同放棄補考之機會。

二、前項補考範圍，應以該學期教學內容為原則，補考成績六十分以上者，以六十分計算；未達六十分者，與原始成績擇優採計，取代學期領域成績。

三、未達畢業標準之學生，學校得於補考後，視其補考成績發給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

十一、開學日已發放學生相關活動行事曆，**重要日程(如段考)請家長/學生務必留意**，也建議家長可鼓勵孩子積極參與校內外各項競賽活動，俾發展多元智慧、提升自我認同、學習自信及自我試探。

十二、社區共讀站

後勁國中社區共讀站為前瞻計畫補助經費 280 萬，將原有圖書館改建成社區共讀站，已於 107 年 12 月 14 日結合創校 40 週年校慶已熱鬧揭牌啟用，讓閱讀氛圍延伸社區，打造親子共讀及終身學習的目標。

全新改造的社區共讀站，具海洋設計風的開放式閱讀空間，環境舒適，除了可提高學生閱讀興趣，也將開放提供社區民眾與家長就近利用學校共讀站，增加親子共讀的機會，培養終身學習的習慣，歡迎大家多加利用。

開放對象：本校學生、教師、家長及社區居民。

開放時間：平日 週一~週五 8:00~16:00

寒暑假 週一~週五 8:00~12:00（詳請洽教務處）





十三、「高雄市後勁國中」粉絲專頁~邀請您一起來按讚，與本校相關訊息連線。



十四、法規宣導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

（原：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第 1 條

本辦法依國民教育法第四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之。

第 2 條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以協助學生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為目的，並具有下列功能：

一、學生據以瞭解自我表現，並調整學習方法及態度。

二、教師據以調整教學及評量方式，並輔導學生適性學習。

三、學校據以調整課程計畫，並針對學生需求安排激勵方案或補救教學。

四、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據以瞭解學生學習表現，並與教師、學校共同督導學生有效學習。

五、各級主管機關據以進行學習品質管控，並調整課程及教學政策。

第 3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其評量範圍及內涵如下：

一、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

（一）範圍：包括國民中小學課程綱要所定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其所融入之議題。

（二）內涵：包括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

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範圍及內涵，包括學生出缺席情形、獎懲紀錄、團體活動表現、品德言行表現、公共服務及校內外特殊表現等。

第 4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原則如下：

一、目標：應符合教育目的之正當性。

二、對象：應兼顧適性化及彈性調整。

三、時機：應兼顧平時及定期。

四、方法：應符合紙筆測驗使用頻率最小化。

五、結果解釋：應以標準參照為主，常模參照為輔。

六、結果功能：形成性及總結性功能應並重；必要時，應兼顧診斷性及安置性功能。

七、結果呈現：應兼顧質性描述及客觀數據。

八、結果管理：應兼顧保密及尊重隱私。

第 5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應依第三條規定，並視學生身心發展、個別差異、文化差異及核心素養內涵，採取下列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

一、紙筆測驗及表單：依重要知識與概念性目標，及學習興趣、動機與態度等情意目標，採用學習單、習作作業、紙筆測驗、問卷、檢核表、評定量表或其他方式。

二、實作評量：依問題解決、技能、參與實踐及言行表現目標，採書面報告、口頭報告、聽力與口語溝通、實際操作、作品製作、展演、鑑賞、行為觀察或其他方式。

三、檔案評量：依學習目標，指導學生本於目的導向系統性彙整之表單、測驗、表現評量與其他資料及相關紀錄，製成檔案，展現其學習歷程及成果。

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評量方式，由學校依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規定，衡酌學生學習

需求及優勢管道，彈性調整之。

第 6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居住地區或就讀學校所在地區，發生災害防救法第二條第一款所定災害、傳染病防治法第三條第一項所定傳染病，或其他重大變故，致無法實體授課時，學校得以數位遠距教學或其他適當方式實施教學，並辦理學習評量。

第 7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時機，分為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二種。

領域學習課程評量，應兼顧平時評量及定期評量；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

前項平時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於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均應符合第四條第四款最小化原則；定期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國民小學一年級及二年級，每學期至多二次，國民小學三年級至國民中學三年級，每學期至多三次。

學生因故不能參加定期評量，經學校核准給假者，得補行評量；其成績以實得分數計算。

日常生活表現以平時評量為原則，評量次數得視需要彈性為之。

第 8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評量之評量人員如下：

一、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由授課教師評量，且應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說明評量計畫。

二、日常生活表現：由導師參據學校各項紀錄、各領域學習課程與彈性學習課程之授課教師、學生同儕及法定代理人意見反映，加以評量。

第 9 條

學生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實施辦法，於國民中學階段修習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者，其職群所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應包括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總成績，並按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每週節數占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每週排定節數之比率計算。

第 10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平時及定期學習評量結果，應依評量方法之性質以等第、數量或質性文字描述記錄之。

前項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至學期末，應綜合全學期各種評量結果紀錄，參酌學生人格特質、特殊才能、學習情形與態度等，評量及描述學生學習表現，並得視需要提出未來學習之具體建議。

領域學習課程之評量結果，應以優、甲、乙、丙、丁之等第，呈現各領域學習課程學生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一、優等：九十分以上。

二、甲等：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

三、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四、丙等：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

五、丁等：未滿六十分。

前項等第，以丙等為表現及格之基準。

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結果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得比照第三項規定辦理。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紀錄，應就第三條第二款所列項目，分別依行為事實記錄之，並酌予提供具體建議，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換。

第 11 條

學校就國民中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之學習評量紀錄及具體建議，每學期至少應以書面通知學生及其法定代理人一次。

學校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但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學校排

名。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檢視所轄國民中小學學生之評量結果，作為其教育政策訂定及推動之參考。

第 12 條

學校應結合教務、學務、輔導相關單位及學生法定代理人資源，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對需予協助者，應訂定並落實預警、輔導措施。
學生學習過程中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結果未達及格之基準者，學校應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其實施原則，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依前項實施補救教學之辦理成效，應併同前條第三項國民中小學學生之評量結果，於每學年結束後二個月內，報中央主管機關備查。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需予協助者，學校應依教師輔導及管教學生相關規定施以輔導，並與其法定代理人聯繫，且提供學生改過銷過及功過相抵之機會。

第 13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符合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規範之假別，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一）國民小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二）國民中學階段：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科技、健康與體育八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第 14 條

國民中小學就學生之學習評量結果，應妥為保存及管理，並維護個人隱私及權益；其評量結果及紀錄處理，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相關規定辦理。

第 15 條

為瞭解並確保國民中學學生學力品質，應由中央主管機關會同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辦理國中教育會考（以下簡稱教育會考）；其辦理方式如下：
一、每年五月針對國民中學三年級學生統一舉辦，評量科目為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與自然五科及寫作測驗；其評量結果，除寫作測驗分為一級分至六級分外，分為精熟、基礎及待加強三等級。
二、中央主管機關應會同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設教育會考推動會，審議、協調及指導教育會考重要事項。
三、教育會考推動會下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統籌全國試務工作；各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協助辦理全國試務工作。
四、教育會考考區試務工作，由考區所在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辦理，並得個別或共同委由考區所在地之學校設教育會考考區試務會辦理之。考區試務會應依全國試務會之規劃，辦理全國共同事項。
五、中央主管機關得將下列事項委託大學、學術專業團體或財團法人（以下簡稱受託評量機構）辦理：
（一）第三款全國試務會之全國試務工作。
（二）命題、組卷、閱卷、計分、題庫建置、試題研發。

六、前款受託評量機構應具備學生學力品質評量之專業能力、充足之行政人員及健全之組織與會計制度。

七、國民中學學生除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核准者外，應參加教育會考，學校應協助學生報名，並不得拒絕學生應試。

八、教育會考之結果供學生、教師、學校、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及主管機關瞭解學生學習品質及其他相關法規規定之使用。但不得納入在校學習評量成績計算。

前項第二款至第五款所定各會之委員及辦理教育會考之試務工作人員，對於試務負有保密義務，並應遵守下列迴避規定：

(一)前項第二款至第五款所定各會之委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三親等內之血親或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報名參加當年度考試時，應行迴避。

(二)監試人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二親等內之血親或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報名參加當年度考試時，應行迴避。

(三)前款以外試務工作人員，參與中央主管機關或受中央主管機關委託為辦理教育會考之命題、審查、組卷、閱卷、計分、接觸試題或試卷機會之人員，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三親等內之血親或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報名參加當年度考試時，應行迴避。各考區、考場規定較本辦法限制更嚴格者，從其規定。

第 16 條

國民中小學學生各項學習評量相關表冊，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定之。

第 17 條

國民中學及其主管機關為輔導學生升學或協助學生適應教育會考之程序、題型及答題方式，得辦理模擬考，其辦理次數，全學期不得超過二次。模擬考成績不得納入學生評量成績計算；相關處理原則，依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

前項模擬考，國民中學除自行或配合主管機關辦理外，不得協助其他機構、團體或個人辦理。

第 18 條

公立國民中小學辦理學生學習評量相關事項，違反本辦法規定者，應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及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對學校人員議處。

私立國民中小學違反本辦法規定者，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應依私立學校法及相關規定處理。

第 19 條

本辦法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八月一日施行。

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

（原：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中華民國100年12月1日高市四維教中字第1000084571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101年9月14日高市教中字第10136203600號函修正並自101年8月1日生效
中華民國103年7月9日高市教中字第10334751300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104年3月19日高市教中字第10431590000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108年8月27日高市教中字第10835889700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113年8月28日高市教中字第11336653900號函修正

一、為辦理本市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學校）學生學習評量事宜，並依國民教育法第四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本補充規定。

二、學校辦理學生學習評量，除依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之規定外，應依本補充規定為之。

三、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評量除依本補充規定外，應衡酌其學習優勢管道並依特殊教育法及其相關規定彈性調整，明定於個別化教育計畫中，必要時由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之。

四、學校為研議及審查學生學習評量及畢（修）業事宜，得設學生學習評量審查會（以下簡稱審查會）。

審查會置委員七人至十七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學校教務主任兼任；其他委員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教師會及家長會代表聘（派）兼之。

審查會之組織及運作等事項，由學校擬訂並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五、領域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計算方式如下：

（一）學期評量成績：各領域學習課程定期評量與平時評量分別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六十。

（二）學期總平均成績：依各領域學習課程學期評量成績與每週學習節數加權計算之。

（三）平時評量應以多元評量方式辦理，其中紙筆測驗不得高於百分之四十。

六、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評量評定方式以質性描述為主。

如以量化數據方式應以等第呈現，計算方式如下：

（一）平時評量應以多元評量方式辦理，其中紙筆測驗不得高於百分之四十。

（二）有實施定期評量，其占學期總成績不得超過百分之四十。

七、學生或其法定代理人對學習評量紀錄有疑義，應於接獲書面通知後一週內向學校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

八、經准假於學校實施定期評量缺考之學生，銷假後應立即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補考，其補考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未補考者，成績以零分計算。

九、學校應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針對學生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領域學習課程，以多元評量方式辦理補考，並書面通知學生於指定期日參加之。除有不可抗力因素外，逾期未參加者，視同放棄補考之機會。

前項補考範圍，應以該學期教學內容為原則，補考成績六十分以上者，以六十分計算；未達六十分者，與原始成績擇優採計，取代學期領域學習課程成績。

未達畢業標準之學生，學校得於補考後，視其補考成績發給畢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

十、復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之成績計算，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生無故缺課又返校就讀者，學期缺課成績須經申請始得補考；未申請補考者，其缺課期間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二）復學者得採計其提前復學後重讀之成績。

十一、學校開設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應依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辦理。

其職群所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應包括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總成績，並按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每週節數占對應之領域學習課程每週排定節數之比率計算。

十二、學生各項成績之登記及處理，除各授課教師及導師應配合辦理外，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評量由教務處主辦。

（二）日常生活表現成績評量由學生事務處（教導處）主辦。

（三）彈性學習課程則由學校決定各課程之主辦處室。

學生各項成績評量相關表冊，應以校務行政電腦化系統表冊為之。。

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學成績評量結果未達丙等之預警、輔導、補考措施實施原則

113 年 8 月 28 日修正

壹、依據

一、113 年 4 月 24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135500955A 號函修正「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

二、113 年 8 月 28 日高市教中字第 11336653900 號函修正「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貳、目的

為整合相關資源，針對學習低成就學生落實預警、輔導及補救措施並及時提供協助，縮短學習落差，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與評量正常化。

參、預警措施

學校應利用下列各項管道宣導「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辦法」、「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學習評量補充規定」，並加強宣導核發畢業證書之規定。

一、教職員工會議：向全校教職員工宣導，請任課老師要向學生宣達。

二、導師會議：向全校導師宣導，請導師向學生及家長宣達。

三、新生始業輔導：新生入學時即向學生說明。

四、班親會：請導師向家長說明，給家長知悉加強關心。

五、始業式、課程結束日及全校集會：行政人員向學生宣達。

六、將學習評量相關法規及畢業標準等相關規定印製於學生手冊、聯絡簿、班親會資料、定期評量及學期成績單並於校網公告，提供學生及家長隨時參閱。

肆、輔導措施

一、期初：每學期開學二週內，註冊組將前學期成績未達四領域丙等之學生名單列出，並通知其導師及任課老師，俾以加強輔導。

二、期中：請各任課老師檢視當學期成績有不及格之虞的學生，對於學習有困難之學生進行相關輔導及補救措施。

三、期末：於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書面通知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生，於學校指定期日參加補考。

四、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對於學習低成就之學生應詳作記錄，以瞭解成績落後之原因，對於學習有困難之學生，應主動聯繫並協商提高該生學習成效之方案，並視需要得轉介輔導室或相關處室進一步協助。

伍、補考措施

一、經准假於學校實施定期評量缺考之學生，銷假後應立即於學期成績結算前補考，其補考成績按實得分數計算；未補考者，成績以零分計算。

二、針對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未達丙等之學生，應書面通知其於指定期日(每學期結束後一個月內)參加補考。補考成績計算方式：六十分以上者，以六十分計算；未達六十分者，與原始成績擇優採計，取代領域學習課程學期成績。

三、其日期、命題、監考、閱卷及成績公告等事宜，由教務處統一辦理之。除有不可抗力因素外，逾期未參加者，視同放棄補考之機會。

四、補考試卷之命審題應依 113 年 8 月 28 日高市教中字第 11336655500 號函「高雄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學習評量之命題及審題原則」辦理。

五、學生應考時應將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如：身分證、健保卡等）置於桌角，以備監考人員查驗。未攜帶學生證或身分證明文件者，不予進入試場考試。

十五、網路安全~請家長及同學多加留意



十六、數位學習宣導~歡迎同學多加利用~~

TEAMS 雲端自學平台登入說明與簡介

親愛的家長您好：

提供翰林雲端學院課程平台的自學資源，學生每人一獨立帳號，可利用課後、週末及寒暑假時間進行線上自我評量和錯題複習，測後可透過智能分析，了解自身學習狀況，也能針對學習弱項觀看單元知識點影片，強化觀念。

開學後會於相關課程中告知新生帳號及密碼

一、自我評量進行方式：

提供全科、全版本 (翰林、適康、適南) 測驗題，學生可自行選擇該科目適用版本進行測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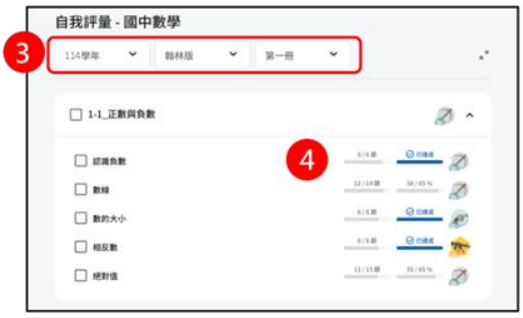

① 登入後於左側選單點選「自我評量」

② 選擇想要練習的科目

③ 選擇版本、冊次和練習範圍

④ 可查看目前學習進度，解鎖更高成就

二、查看評量狀況：







① 左側選單點選「測驗紀錄」

② 下拉表單選擇「自我評量」

③ 下方列表看到測驗基本資訊與分數
點擊進入測驗項目可查看成績單

成績單包含基本測驗資訊，以及：

④ 知識點分析：掌握學習弱項

⑤ 待複習試題：含錯題、待檢查題目

⑥ 全部題目：皆有解答與解析

三、錯題複習方式：

① 於「我的任務」或「測驗紀錄」頁面點選考卷複習



② 到「錯題複習」頁面，可選擇科目指定範圍複習，或一次複習所有錯題



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服務學習」實施計畫

101 年 10 月 1 日訂定
102 年 2 月 20 日修訂
102 年 2 月 27 日校務會議通過
108 年 10 月 3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 年 10 月 11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依據：

（一）「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

（二）「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免試入學超額比序『服務學習』採計須知」。

二、目標：

（一）增進學生服務他人的習慣與技能，建立服務的人生觀。

（二）藉由服務他人肯定自我，以發展學生正向之自我概念。

（三）透過反思連結課程學習與服務經驗，讓學生成為主動的學習探索者。

（四）涵養學生之人本情懷，增進其社會關懷、社會參與之能力。

（五）結合學校資源與社區資源，達成合作互惠之目標。

三、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學生。

四、實施辦法：

（一）服務項目

1. 校外服務學習項目由校外服務學習協力單位規劃辦理，例如政府機關（構）、法人或經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以下簡稱協力單位）辦理之相關活動。
2. 經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同意後，融入綜合活動領域、彈性課程或空白課程中辦理之服務學習課程。
3. 本校核可辦理之非政治性、商業性及營利性之服務學習活動。
4. 本校各處室提供之校內（外）服務性活動。

（二）學習內容及辦理方式

1. 校內服務學習：

（1）參加校內服務學習活動時，學生須**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登記參加。

（2）校內服務學習應以活動方式為主，並利用課餘時間辦理；以課程方式實施者，應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同意後，融入綜合活動學習領域、彈性課程或空白課程中辦理。

（3）經本校處室所開設或規劃之社團或班級等校外服務學習活動，可向辦理處室申請、登記為校內服務學習時數。

2. 校外服務學習：

（1）應考量學校與社區之良好互動，以社區協力為原則，就近與協力單位合作辦理。

（2）學生校外服務學習須**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登記**參加。

（三）服務內容

1.校內志工服務：

（1）個人：各處室/各組規劃之校內勞務、公益及藝文活動等公共服務。(依各處室年度需求)或是學校有需要之臨時性校內各項勞務志工。

（2）團體：各處室/各組規劃之團體服務志工，像是糾察隊、環保小天使、童軍、運動服務志工等。

（3）各班學習及班級志工。(各科小老師及學藝、圖書、總務、資訊等志工)

2.校外志工服務：

（1）經立案之公、私立社會公益團體、慈善機構所舉辦經政府相關機關核備之各項公益性服務活動。

（2）本市各局、處所屬社會福利、社會教育機構、醫療院所之公共服務。

（四）服務之申請、服務及認證方式

1.校內志工服務之申請、服務及認證流程：

（1）個人：有意願擔任各處室/各組之學期或臨時志工服務之學生填寫**個人服務學習申請表**(附件一)後，至各志工需求單位(各處室/各組)提出申請並參加遴選，由各志工需求單位(各處室/各組)遴選出合宜之學生，並由各志工需求單位(各處室/各組)告知遴選結果並進行服務。

（2）團體：糾察隊、環保小天使、童軍、運動服務志工等，由負責處室單位發下相關表格遴選或口頭通知導師及家長，再進行服務。

（3）班級：各班學習及班級志工不需填寫個人申請表，由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遴選出後進行服務。

（4）各志工需求單位(各處室/各組)遴選出之志工進行服務。

（5）由校內各志工需求單位(各處室/各組)或是導師及及任課教師進行志工的時數採計，期末將此紀錄**交給學務處幹事以進行線上登錄**。

2.校外志工服務申請、服務及認證流程

（1）學生擬參加校外服務學習前需經**家長同意後**，向學校**輔導室**領取**個人服務學習申請表**(附件一)，繳回**輔導室資料組**留存。

（2）校外服務學習證明由服務機關(構)、法人、經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發給。

（3）服務結束後，學生持該服務機關團體發給之**服務時數證明憑證**(附件二)至輔導室登錄時數(固定於學期初統一收件)。

（4）本計畫公布前，學生於國中學習階段參加之校外服務學習，須持服務機關發給之服務證明向輔導室完成補登記程序。

（五）協力單位：本市校外服務學習協力單位可至下列網站查閱：

1. 高雄市社會局志工資源中心，網址：http://www.kvc.org.tw/。

2. 高雄市社區發展協會資訊，網址：

http://socbu.kcg.gov.tw/?prog=2&b_id=14&m_id=153&s_id=561。

3. 高雄市人民團體資訊，網址：http://socbu.kcg.gov.tw/?prog=1&b_id=15。

五、實施方式時數採計與登錄：

（一）校內服務學習時數，校方登錄時數後，學生應自行查詢時數並自行填寫於「國中學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

（二）校外服務學習證明（須有立案日期、字號及關防印，如附件五）由協力單位發給，並由輔導室依前項規定辦理認證；學生持自發性校外服務學習證明者，亦同。

（三）服務學習認證僅採計學生於**學校就學期間**之服務學習時數。

（四）服務學習以**小時**為單位登錄；若以**課程方式**實施者，**每堂課以零點七五小時**計算。

（五）學生參加**服務學習之相關研習及講座**之時數，**不予採計**。

（六）校內服務學習活動應利用課餘時間辦理；課程應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同意後，融入綜合活動領域、彈性課程或空白課程中辦理。

（七）上學期係指每年 8 月 1 日起至翌年 1 月 31 日止；下學期則為每年 2 月 1 日起至 7 月 31 日止。

六、獎勵：

表現特別傑出者，學校得推薦參加校內、外優秀學生選拔並公開表揚。

七、本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學務處 生教組

Office Of Student Affairs Discipline Section

★交通安全宣導★-孩子平安上下學你我都有責!

騎乘機車的家長需要有的防禦駕駛(預留安全空間)觀念：

1、不爭道、不危險駕駛、不超速。

2、無號誌路口慢、看、停，確認沒車再過。

3、勿疲勞駕駛、行車時勿滑手機，保持專注力。

4、切換車道或轉向時，預打方向燈，提醒後方駕駛人留意。

5、大型路口遵守二段式左轉。

6、遵守交通號誌，勿闖紅燈。

7、天候不佳或夜間行車請開啟頭燈，減速駕駛。

8、路權判別：A. 支線道車停讓幹線道車。

B. 少線道車停讓多線道車。

C. 無法判別支幹道或車道數一樣多時，左方車禮讓右方車。

D. 對向行駛之車輛轉彎進入同一車道，右轉車停讓左轉車。

E. 轉彎車停讓直行車。

★請家長與我們一起提醒孩子以下事項★

1. 早上 7:30 以後才有導護老師及糾察隊，請同學 7:30 以後再到校以確保安全，到校後請先開窗開燈在教室早自習看書或安靜做打掃工作，勿大聲喧嘩。
2. 走廊上、廁所內禁止嬉鬧奔跑，以免發生危險。同學也請勿擅自進入別班教室，各年級除了上課或公務外均不得跨棟(樓層)。
3. 請確實遵守行動載具使用規定--進校內手機一律關機禁止使用，有緊急狀況需使用時必須有老師允許才可以使用；放學後須離開教學區方能使用手機。
4. 請同學要愛惜掃具，若不當使用或蓄意破壞將不予更換並自行賠償，廁所內勿任意丟棄回收物品，女同學使用後的衛生棉也請包好再丟棄，請發揮公德心，勿造成打掃廁所同學的困擾。
5. 同學書包要自備輕便雨衣，如遇豪大雨，學生可以穿著拖鞋到校，到校後配合服裝儀容規定換穿鞋子。
6. 假日請同學勿至海邊戲水，若要前往必須有家長陪同以免發生危險。
7. 網路並不是私密空間，溝通與留言請遵守禮儀規範以免觸法。
8. 上放學騎乘機車載送小孩請您為自己也為孩子戴上安全帽。
9. 青春期孩子跟異性相處常有許多問題與煩惱，請您與我們共同陪伴處理關懷。
10. 本學期因工程因素，通學時段家長騎乘機車**暫不開放入校**，請家長於加昌路旁接送小孩。

★學生在外，遇有需協助事件，可走進愛心商店請求協助幫忙★

後勁國中愛心導護商店列表		
1.	統一超商（新加昌門市）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 275 號
2.	統一超商（海科大門市）	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43 號
3.	統一超商（梓聖門市）	高雄市楠梓區瑞屏路 80-6 號
4.	名揚影印店	高雄市楠梓區海專路 163 號
5.	愛國百貨	高雄市楠梓區德祥路 223 號
6.	飛揚體育用品店	高雄市楠梓區後昌路 55 號
7.	映象數位影像加昌店	高雄市楠梓區加昌路 177 號

★防治網路霸凌★

----「對抗網路霸凌－截圖、反映、找iWIN」

1、釐清霸凌的行為樣態及確認可對應方式：網路霸凌指的是在網路上發生的霸凌行為，如同校園霸凌、職場霸凌一般，網路是描述其場域，而非霸凌行為的樣態。所以在遇到網路霸凌時，應該釐清相關的行為樣態，選擇對應的處理方式，看是要透過法律途徑，或是藉由社群平台的社群守則，亦或是離開不友善的環境等。

2、務必保留相關證據：遭遇網路霸凌時，或任何網路上的不當行為，務必要截圖或錄影存證，存證的內容不僅僅是涉及霸凌的訊息本身，還包含明確網址、霸凌者的資訊(如帳號、ID、社群平台上的公開資訊等)、發生的時間點等，蒐集的 資訊越完整，對於後續的處理就會越有幫助。

3、保護自己，離開不友善的環境：因為網路霸凌會隨著所使用的網路服務樣態不同，而產生各式各樣的情境，但原則就是設法讓自己不要過度接觸不友善的環境，以避免傷害加深。像是在社群平台的社團裡面被別人透過發文不實指控，

可以嘗試向社群平台檢舉貼文，或是暫時離開社團；如果社群帳號被陌生帳號持續騷擾，則可以透過隱私設定，避免再次接收陌生訊息。

4、尋找幫助，不要獨自面對：遇到網路霸凌，容易讓當事人感受到無力與孤獨感，所以切忌不要獨自面對。遇到網路霸凌時，可以向家長及老師尋求協助，若涉及違法行為可以直接向警方求助。也可以向 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申訴，iWIN 申訴電話 02-2577-5118，申訴網址 https://www.win.org.tw/appeal，亦可透過 iWIN 的粉絲頁面私訊詢問。

★反毒宣導★



★登革熱防治宣導★



★口腔保健宣導★



★聽力保健宣導★



★環境教育宣導★



★月經平權教育宣導★





★失智症友善暨防治宣導★





★拒菸檳酒宣導★



★愛滋病防治宣導★



★健康體位　均衡飲食宣導★



★空汙防治宣導★



★視力保健宣導★



★珍惜健保 聰明就醫宣導★



★傳染病防治宣導★



總務處

Office Of General Affairs

★總　務　工　作　願　景★

安全第一　　服務至上　　永續發展

Safety first　　Service-oriente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節約能源由生活實踐▲

1. 節約能源，隨手關電源。
2. 開窗→吹電扇→少用冷氣
3. 多走路→騎腳踏車→大眾運輸工具。
4. 隨手關水，重複使用水資源。
5. 做好垃圾分類，確實回收資源。
6. 重複使用紙張，多種樹。
7. 隨身攜帶環保餐具。

＊＊＊為了維護全體師生的校園安全，懇請家長到校時，能在傳達室辦理登記，並請警衛通知聯絡，感謝您的配合！＊＊＊

有了您的真心呵護，學校才會更加美麗！

後勁國中　總務處主任　林美鈴　敬上

★114～115 學年度重要工作事項★

1、 幼兒園增班際配膳室搬遷工程 250 萬(114.12 竣工)

2、 第二棟廁所整修工程約 680 萬(114.6 竣工)。

3、 地下禮堂整修工程 150 萬(114.6 竣工)。

4、 幼兒園永續改善工程 70 萬(114.7 竣工)

5、 二、三棟連接走廊外牆磁磚更新工程 140 萬(114.9 竣工)。

6、 OA 辦公室桌更新採購第 4 期 24 萬(115.8 驗收)。

7、 RO 飲水機更新採購案 35 萬(115.2 驗收)。

8、 配電盤比流器更換工程(115.7 驗收)。

9、 科技大樓四樓鋁窗改善工程 96.5 萬(114.12 驗收)。

10、海專路通學步道(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2,030 萬。

11、第一棟廁所改善工程 610 萬。

12、光電球場標租工程。

13、課桌椅更新採購 120 萬。

14、協助操場跑道改善工程 600 萬。

15、協助教室公佈欄改善工程 50 萬(申請中)。

16、大門口自動柵欄機改善更新(115.9 驗收)。

17、班級牌更新工程。

18、協助大屏電視建置標案。

19、全校園藝、除草定期整理修剪。

20、校園公物維修。

21、冷氣、清淨機及飲水機年度定期維護。

22、防火防災教育計畫。

23、校園職業安全與衛生宣導。

24、協助家長會業務推動。

25、協助校友會成立籌劃事宜





避難地圖與聯絡資訊

附件

請印出並填寫以下內容，將這張單子收好作為避難必需品，以備不時之需

(一) 緊急避難場所地圖

請在下方貼上您住家或工作地點附近的避難場所地圖

您可以自己繪製、或到「消防防災e點通APP」找出地圖並印出貼上

現在位置 防空避難處所 醫院 配售站 收容救濟站

在這裡浮貼自製地圖

(二) 與家人約定的緊急會合地點

請和家人約定幾個緊急會合地點，災害發生時也不怕無法團聚

地點 1 地點 2 地點 3

(三) 重要親友聯絡資訊

發生災害時，可幫助聯繫您的重要親友

姓名	/ 電話	/ 備註
姓名	/ 電話	/ 備註
姓名	/ 電話	/ 備註

(四) 政府重要緊急專線

若專線遭受癱瘓無法使用，請改至附近派出所或村里辦公室獲取正確資訊

警政專線 110	通報治安、交通問題	縣市政府 1999	通報災情、詢問避難場所等地方問題諮詢
消防專線 119	通報火災、醫療急救問題	安心關懷 1925	心理問題諮詢
緊急救難 112	手機無SIM卡時也可撥打，可轉接110或119	長照服務 1966	諮詢和申請長照服務
海巡服務 118	通報海上災難或海岸可疑活動	金融諮詢 1998	金融問題諮詢

聽語人士專線 110 119

★技藝教育宣導★

一、什麼是技藝教育？

學生在國三時，部份時間至合作高職學習相關技藝，依照辦理模式可分為抽離式技藝班與技藝專班兩種模式，本校 115 學年度辦理**抽離式技藝班**。

＊抽離式技藝班：國三各班選修**技藝教育課程學生每週半天(本校為周五下午)**至合作高職上課，上下學期試探 1-2 種職群。

二、教育目標

(一)加深生涯認識、培養學生生涯發展之基本能力。

(二)由職群的實務學習中，加深對未來生涯之試探。

(三)培育人本情懷與統整能力。

(四)培養自我發展、創造思考及適應變遷的能力。

(五)建立正確的生涯價值觀及奠定生涯準備的基礎。

三、實施特色

國中技藝教育的實施，在於落實多元智慧與適性發展的教育理念。課程規劃內涵說明如下：

(一) 基於職業試探的理念，課程主要為試探性質，實作多於理論，使學生可多一些實務之學習，以加深對職業生涯的認識，並培養對工作倫理與職業道德的認識。

(二) 技藝教育共規劃為15職群，每校視學生興趣與需求，學校應規劃開設1至4職群，提供技藝教育學生在上、下學期分別選修1至2職群；其選修相同職群者，則以加深加廣及實作課程為主

(三) 技藝教育採抽離式上課者，每週選修 3 節。

四、實施對象與遴選方式：

(一)技藝傾向明顯，個性勤快願意學習之九年級（國三）學生。

(二)參酌學生學習興趣與平日表現等，薦輔技藝表現優異或對技藝發展較具性向、興趣之九年級（國三）學生。

五、未來進路

(一)年滿 15 歲可參加技能檢定

(二)**參加技藝競賽得名選手可優先採用技優甄選升學**。

(三)所有選讀技藝教育的學生皆可優先升讀高中職實用技能學程，亦可參與多元入學方案，以暢通其生涯進路。

(四)參加高職舉辦之特色招生較具有優勢。

(五)其他一般生的升學方式皆可參與，如：參加教育會考、免試入學、特色招生、建教等，升學權益不受影響。

(六)未來仍可選讀高中、五專等學制，並非只能選讀高職。

六、展望

技藝教育的教學強調生活化，透過實務練習而後導向理論之學習，藉以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增進學習的自信心、開發內在的潛能，並滿足對技藝學習有興趣學生之學習需求，使具有任何性向的學生都有公平的就學機會，達成適性教育之理想。

七、常見 Q&A

問 1. 什麼是「技藝教育」？

答：為落實因材施教、適性發展之理想，並使技藝教育逐漸回歸主流教育體系，教育部自 90 年推動「技藝教育改革方案」，國中於 91 學年度開始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強化生涯輔導機制，93 學年度辦理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針對國中三年級辦理 2-4 職群學程，以落實職業試探功能，94 學年度辦理「以學生為中心，學校為本位」的實用技能學程，輔導具技藝傾向發展之學生加深職業試探，習得基礎技能，並提供其適性發展機會。

問 2. 國中「生涯發展教育」的內容有那些？

答：國中學生生涯發展教育對象為全體國中學生，內容包括：

1. 自我察覺與探索：探索能力、興趣、性向及價值觀等
2. 生涯察覺與試探
   a. 產業初探：認識農業、工業、服務業及知識產業。
   b. 生涯類群試探：認識自然資源、環境、海事、營造業、製造業、個人服務、社會服務、工商服務和熱門及新興行業等生涯類群。
3. 生涯規劃協助學生統整自我和工作世界之間相關資訊，建立生涯檔案，並做好生涯規劃。

問 3. 那些學生適合在國三選修技藝教育？

答：經過國一、國二(七、八年級)生涯發展教育課程，對職業性向明確及對藝能課程較有興趣的學生應鼓勵在國三(九年級)選修技藝教育。另外對技藝學習有興趣的學生，也適合在國三(九年級)選修技藝教育。

問 4. 選修技藝教育，對學生有那些好處？

答：1. 技藝教育可提供學生選擇適合其能力性向及興趣的技藝學習機會，在一般科目之外，多元開發學生潛能，建立學習信心，掌握未來的生涯目標。技藝教育可使學生更加瞭解各職群的工作特性與基本操作，以加深其生涯試探。

2. 培養學生的工作興趣，並涵養其勤奮、耐勞、敬業樂群的職業道德。

3. 升學路更寬。

問 5. 選修技藝教育和國中基礎教育能相輔相成嗎？

答：技藝教育的選修配合課程節數的設計，採彈性時數全對應選修為原則，不會影響一般科目節數，課程可融入教學領域培育學生統整能力，及加深職業類群的認識，與國中一般科目相輔相成，輔導學生做好個人的生涯規劃。

問 6.學生選修「技藝教育」，未來有那些進路？

答：修讀技藝教育課程的學生依然可以回歸一般升學管道，也就是考會考，並且透過超額比序的方式升學。但是如果學生已經確定要讀高職，除了可透過會考的方式進入高職，以下 3 種升學管道，對技藝班的學生有額外加分或優勢。

1. 第一種為**實用技能學程：**
   不採計會考成績，約為5月中報名、6月中放榜與報到。以就業為導向設計課程的實用技能學程，技術課程較多、強調做中學。修滿150學分可拿到畢業證書，可報考統測、學測繼續升學，也可直接就業。招生採分發方式，有修讀國中技藝班的學生優先分發。未修習技藝教育的學生也可以報名，但分發序會在技藝班學生之後。(自107學年度開始實施免學費、免雜費)

2. 第二種為**高中專業群科特色招生：**
   屬高職的特招，不採計會考成績，約為3月底報名，6月中放榜與報到(依各校每學年度招生公告為準)。特色招生招生分成書面審查與術科測驗兩階段，總成績為兩者相加、術科分數佔比較重。修讀技藝班的學生在此招生管道的優勢在於書面審查能加分，且在術科階段操作也可能較為熟悉。

3. 第三種為**技優生甄審入學：**
   不採計會考成績，約為5月初開放報名、6月中旬前放榜。甄審作業採積分審查，參加國際技能競賽、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科展、技藝教育表現優良（職群成績達班級PR70以上）等皆有不同積分計算，可參見各區簡章。以高雄區技優甄審報名狀況來看，相較國際性或全國性技能競賽，多數學生採用的報名資格為技藝班表現優良，或是參加縣市技藝競賽獲獎。

除上述 3 種高職升學管道，學生若想就讀五專，**就讀技藝班可在五專優先免試入學與各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的「技藝優良」項目加分。**(依成績表現加 1-3 分)「技藝優良」項目積分採計 9 年級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積分與分數對照請參考招生簡章。

問 7.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免試入學辦法為何？

答：1.甄試保送入學每名學生以「單一選科」、「志願多校」選填志願。
2.辦理時間，以每年五月下旬為原則。
3.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資格為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能競賽及科學展覽，獲得勝名次者。
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課程成績優良者。(至少需 PR 值 70 分以上)

問 8.技（藝）能優良學生申請入學有何限制？

答：1.應屆國中畢（結）業生，以技優身分申請入學時，以升學職業學校相關職業類科就讀為限。
2.經甄審錄取之學生於完成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當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教育部技藝教育資訊網： http://140.122.71.231/wtae/defaul

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115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開辦計畫摘要

一、依據

（一）國民教育法第七條之一及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十條第一款規定。

（二）國民中學技藝教育課程實施參考指引。

二、目的

（一）培養學生生涯發展之基本能力。

（二）透過職群實作，加深對未來生涯之試探。

（三）培養自我發展、創造思考及適應變遷的能力。

（四）建立正確的生涯價值觀，奠定生涯準備的基礎。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本校輔導室

（二）合作單位：各合作單位(中山工商、樹德家商、三信家商)。

四、開辦期程：本學年第一、二學期

五、開辦職群：

（一）第一學期

★合作學校-中山工商：家政職群、機械職群、電機電子職、動力機械職群、設計職群、商業職群

★合作學校-樹德家商：餐旅職群、食品職群、藝術職群、醫護職群

六、辦理方式

（一）成立技藝教育學生遴薦及輔導會（包含各類人員代表7~15人）

（二）進行遴薦及輔導工作（三)決議合作單位

七、上課方式

（一）本校採技職合作式，與數所國民中學共同成班，並與鄰近之合作單位辦理，上課地點在合作單位內。

（二）本校採抽離式上課，上課時間為每週五第5-7節，上課週數依教育局規定辦理。

八、成績計算：依高雄市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辦理。

九、經費來源及概算

（一）經費來源：由本市教育局專款補助。

（二）經費概算：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相關經費作業原則辦理。

十、本開辦計畫經遴輔會審議通過，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若孩子有意願參加技藝班、或是家長想多了解技藝班，建議主動與學校班導、輔導處(3654333#410 輔導主任或資料組長)詢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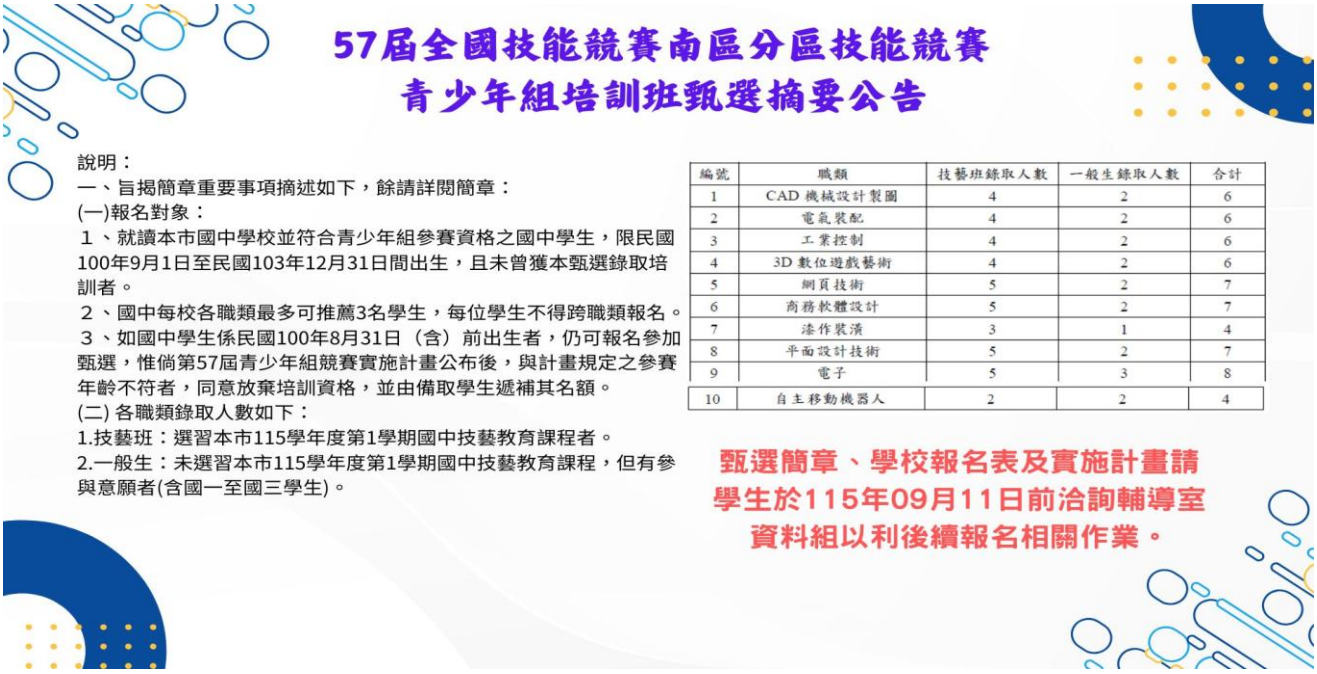

編號	職類	技藝班錄取人數	一般生錄取人數	合計
1	CAD 機械設計製圖	4	2	6
2	電氣裝配	4	2	6
3	工業控制	4	2	6
4	3D 數位遊戲藝術	4	2	6
5	網頁技術	5	2	7
6	商務軟體設計	5	2	7
7	漆作裝潢	3	1	4
8	平面設計技術	5	2	7
9	電子	5	3	8
10	自主移動機器人	2	2	4

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115學年度家長人力資源調查表

◎學生姓名:_____　　◎班級:_____年_____班_____號

【請於9月1日(二)中午前由輔導股長收齊交回輔導室資料組吳雅惠組長】

※請您在下列空格中勾選您的答案。



□ 我願意擔任學校志工

□1.圖書館志工--教務處＝＞上午08：30~11:30 /下午13：30~16：00

※可服務時段：星期____（上、下午）；星期____（上、下午）

□2.交通導護志工--學務處＝＞上午07：30~07:45/ 下午16:50~17:05

□3.總務志工(環境整理/美綠化/簡易修繕)—總務處＝＞協調時間

□ 我願意擔任學校生涯發展教育講師

（依各計畫標準給付鐘點費，須依計畫規準審查講師資格。）

□1.【一年級入班】職涯分享（介紹您做過的職業內容）--輔導處＝＞一學年一節

□2.【全年級講座】職涯分享（職業內容及生涯分享）--輔導處＝＞一學年一場

感謝您對學校事務及孩子們的關懷與付出！

補充說明：1.擔任本校學年制常態性服務志工-圖書館志工、交通導護志工由本校協助投保。
2.志工值勤依照相關法規須接受基礎訓練、特殊訓練(教育類)後申辦志願服務冊，由運用單位投保始能開始執勤。

□ 因事無暇參與　　家長簽名_____

（參加者填寫） 115學年度 後勁國中志工基本資料

家長姓名		志願服務紀錄冊	□有　證號：_____ □沒有，想參加訓練以申請手冊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聯絡電話	（家或公司）	（手機）	
聯絡住址			
年齡	□20-29歲 □30-39歲 □40-49歲 □50-59歲 □60-69歲 □70歲以上		
工作屬性	□軍 □公 □教 □工 □商 □農 □家庭管理 □退休人員 □其他_____		
教育背景	□國小 □國中 □高中 □大專 □碩士 □博士 □其他		
專長	（職涯分享請細寫專長，例如：資訊、設計、表演、寫作、語言、機械修護……）		

※ 為了與您聯絡、辦理保險，以及呈報教育局的緣故，請各位志工詳填您的資料，謝謝！

高雄區

適性入學宣導簡報(摘要版)

講座預告學校將於每年3月初辦理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說明會，屆時將邀請講師為家長宣講並提供詳盡資料。

國中教育會考考試科目、時間及題數

考試科目	時間	題數
國文	70分鐘	38~46題
英語	閱讀60分鐘	40~45題
	聽力25分鐘	20~30題
數學	80分鐘	25~30題 (選擇題23~28題；非選擇題2題)
社會	70分鐘	50~60題
自然	70分鐘	45~55題
寫作測驗	50分鐘	1題

國中教育會考能力等級與加註標示

能力等級	加註標示	標示說明
精熟(A)	A++	精熟等級前25%
	A+	精熟等級前26%～50%
	A	
基礎(B)	B ++	基礎等級前25%
	B+	基礎等級前26%～50%
	B	
待加強(C)	C	

116年會考考試時程

時間	5月15日(六)	時間	5月16日(日)
8:30-9:40	社會	8:30-9:40	自然
10:30-11:50	數學	10:30-11:30	英語(閱讀)
		12:05-12:30	英語(聽力)
13:50-15:00	國文		
15:50-16:40	寫作測驗		

超額比序積分採計與內涵

國文、數學、英語、
社會、自然 等級積分
A精　熟：每科6分
B基　礎：每科4分
C待加強：每科2分

國文、數學、英語、
社會、自然 標示積點

A++: 7	A+: 6	A: 5
B++: 4	B+: 3	B: 2
C: 1		

超額比序總積分上限10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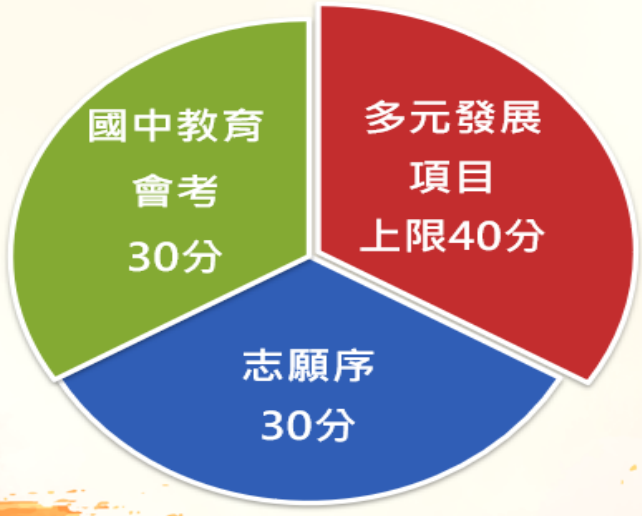

志願序積分換算

總積分
100分

志願序30分

多元發展項目
上限40分

學校群	學校序	積分
1	1-10	30
2	11-20	29
3	21-30	28

選填志願

限擇1~30所招生學校報名，同一所技術型高中(含高中附設專業群科)內得就招生科別選填多科(組)志願

連續選填同校不同科者皆計為同一志願序；同一學校第二次選填，視為第二所志願學校計分，以此類推。

高雄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採計與內涵

志願序積分換算範例

學校群	學校序	校名	科別	積分	
1	1	高雄高中	1-1普通科	30	高中1
	2	岡山農工	2-1電機科	30	
			2-2園藝科	30	高職1-1
	3	新莊高中	3-1普通科	30	高中2
	4	高雄高商	4-1廣告設計科	30	
			4-2商業經營科	30	高職2-1
			4-3會計事務科	30	
	:	:	:	:	
	9	岡山農工	9-1機械科	30	高職1-2
			9-2食品加工科	30	
	10	高雄高商	10-1資料處理科	30	高職2-2
			10-2國際貿易科	30	
2	11	海青工商	11-1室內設計科	29	高職3
	:	:	:	:	
	16	岡山農工	16-1家政科	29	高職1-3

同一高職多次選填

高雄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採計與內涵

多元發展項目積分採計方式

總積分100分

- 志願序30分
- 多元發展項目上限40分
  - 均衡學習10分
  - 服務學習10分
  - 體適能 20分
  - 競賽表現20分
  - 檢定證照20分
  - 獎勵紀錄10分
  - 幹部任期10分
- 國中會考30分



多元發展項目上限40分是什麼意思？會不會很難獲得？

多元發展項目各單項總和等於100分，我們可以選擇優勢發展項目爭取分數，最高採計上限為40分，而且絕大部分的人都可獲得上限40分。



115 學年度國三生(113 年 08 月 01 日入學)參考版





重大變革

114 學年度國一生(114 年 08 月 01 日入學)

115 學年度國一生(115 年 08 月 01 日入學)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3樓
承辦單位：高中職教育科
承辦人：楊佳翰
電話：7995678#3024
電子信箱：ychiahan1008@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高字第11435953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62622587_11435953500A0C_ATTCH1.pdf、62622587_11435953500A0C_ATTCH2.pdf)

主旨：檢送「高雄區免試入學及就學區規劃組會議紀錄」及「調整高雄區免試入學比序機制方案」各1份，請查照。

說明：

一、旨揭會議業於114年6月6日召開完竣，並依決議將旨揭調整方案提送114年本市教育審議委員會第14屆第1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二、為維護學生權益，旨揭方案俟預告3年後，適用於117學年度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爰請貴校對校內114學年度國中一年級學生及家長廣為宣傳，俾利其理解所適用之入學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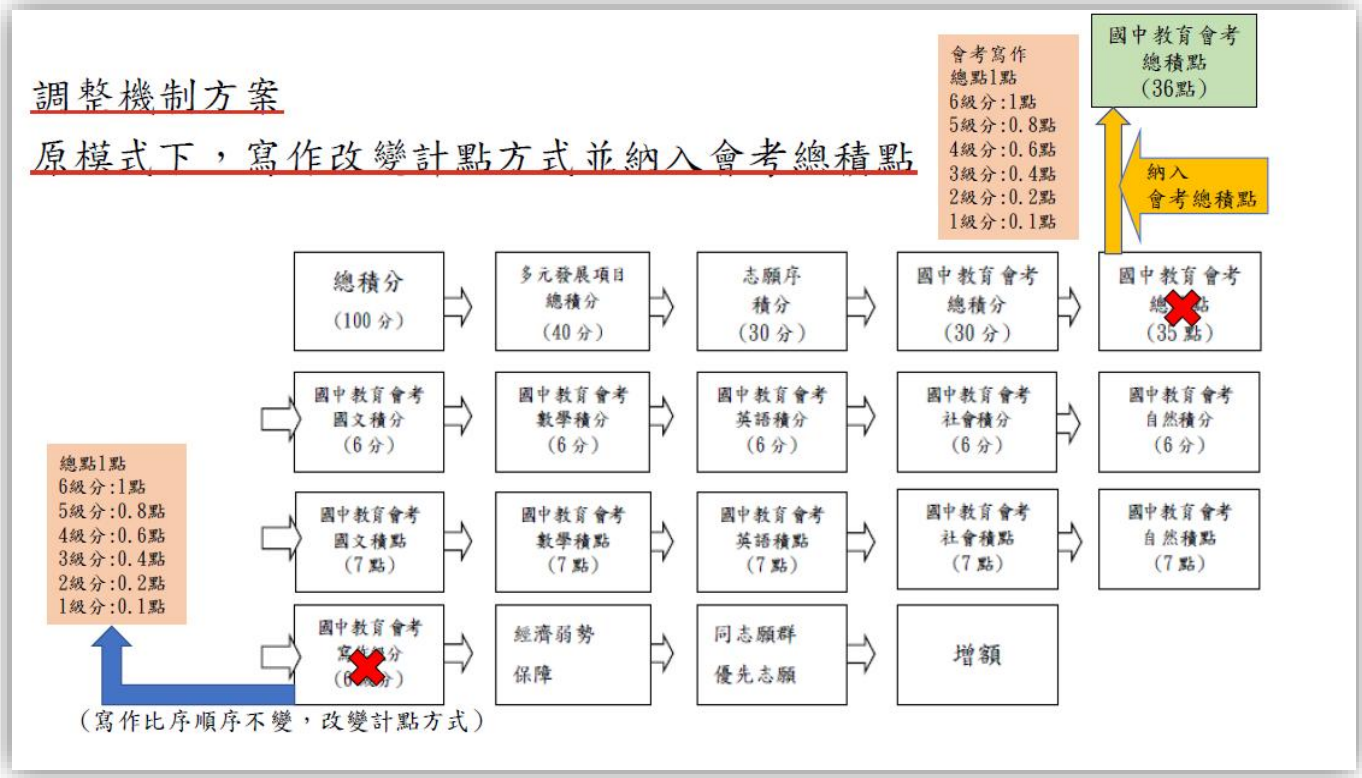

適性入學宣導網

https://shs.k12ea.gov.tw/site/adapt-k12ea



技職群科的認識

- 電機及電子群
- 商業及管理群
- 農業群
- 餐旅群
- 機械群
- 土木與建築群
- 外語群
- 食品群
- 海事群
- 藝術群
- 動力機械群
- 化工群
- 設計群
- 家政群
- 水產群

國中教育會考資訊網

https://cap.rcpet.edu.tw/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正向管教宣導★





資料來自兒福聯盟

★自殺防治宣導★



★家庭教育宣導★



★性別平等宣導★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性剝削防治★

性影像外流?! 先做這4件事

① 保持鎮定



面對威脅或恐嚇，勿答應對方條件，
也不要刪除任何證據資料。

② 保存證據



保存外流網址、頁面截圖、對話紀錄及對方帳號，
切勿急著刪除性影像內容。

③ 保護自己



調高帳號隱私設定，降低陌生訊息與騷擾，
守護個人資訊與社群帳號安全。

④ 尋求協助



不要獨自承擔，找可信任的親友陪伴，
並向警察或專業單位求助。

性影像遭外流求助方式

向「性影像處理中心」申訴下架

協助處理影像移除及相關問題

網址｜https://siarc.mohw.gov.tw

服務專線｜02-6605-7373

報警處理

可至任一警察機關報案保留相關證據，協助後續司法處理。



支持服務

社會局家防中心提供諮詢輔導、司法陪同、經濟扶助、心理諮商、法律扶助等協助。

諮詢專線｜07-535-5920 #507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Social Affairs Bureau of Kaohsiung City Government

★高雄市後勁國中特殊教育學生合理調整機制實施計畫★

114.08.18 行政會議決議通過

一、依據:

（一）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第 2 條與第 4 號一般性意見。

（二）特殊教育法第 10 條與第 25 條。

（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就讀普通班之教學原則及輔導辦法。

二、目的: 是指根據特教學生具體需要，於不造成過度或不當負擔之情況下，進行必要及適當之修改與調整，以符合特教生在校學習需求。

三、適用對象:

本校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或鑑輔會鑑定證明之特殊教育學生(含身心障礙類與資賦優異類)。

四、申請方式:由學生本人、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老師填寫申請表(附件一)或口頭提出申請。

五、受理單位：由輔導處特教組受理後再轉知申請調整內容所負責的業務單位。

六、合理調整申請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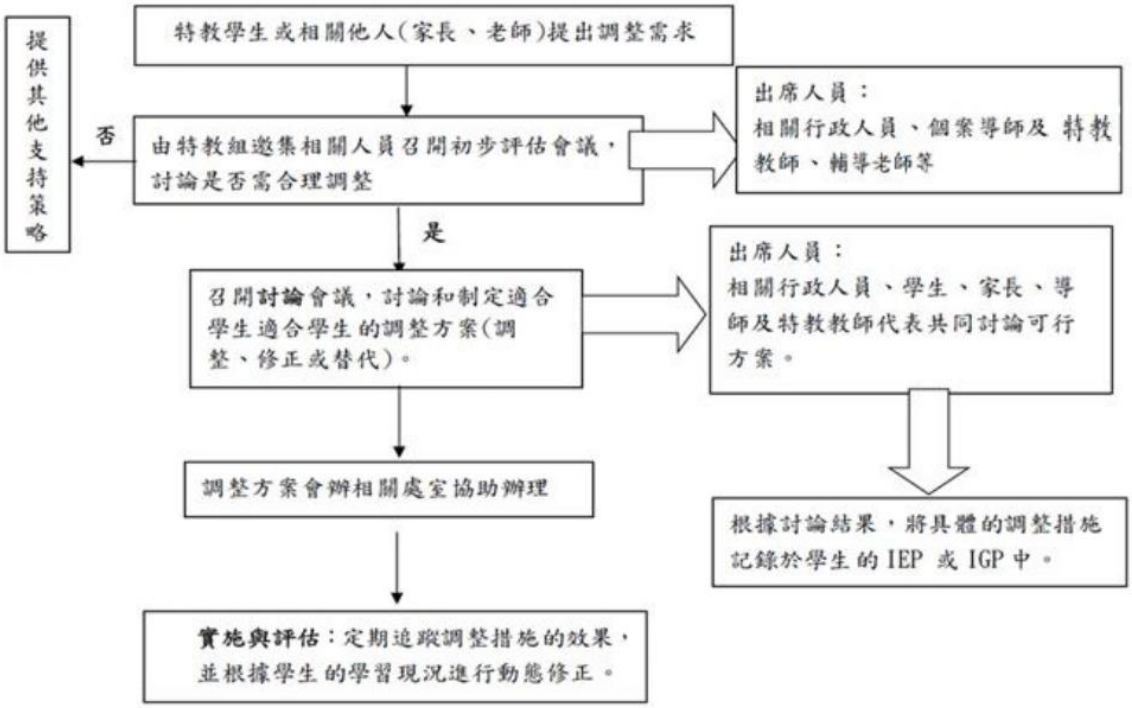

七、合理調整內容及及工作職掌:

（一)教務處：

1. 編班排課

2. 課程規劃與調整

3. 教材、教具與輔具提供
4. 評量調整
5. 補救教學及學習輔導
6. 其他教務相關工作事項

(二)學務處:
1. 導師安排
2. 生活教育與體育衛生保健
3. 學生綜合活動
4. 生活管理等
5. 其他學務相關工作事項

(三)輔導處：
1. 學生資料蒐集與分析
2. 依相關測驗結果進行輔導
3. 諮商與生涯規劃
4. 結合相關教師、專業人員對具情緒與行為問題之身心障礙學生實施三級輔導，並共同執行行為功能介入方案
5. 其他輔導相關工作事項

(四)總務處：
1. 無障礙校園環境建立
2. 軟體與硬體設施改善
3. 最少限制學習環境之提供
4. 其他總務相關工作事項

八、合理調整所負責的業務單位需定期評估調整措施成效並列入紀錄(附件二)。

九、本實施計畫經 114 年 8 月 18 日行政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其餘相關附件已在校網首頁及學生手冊內

Honor Roll

榮譽榜

★學務處學生參賽榮譽榜★

★115 年 1 月~115 年 8 月★



賀！恭喜胡祐睿參加 2026 冬日遊樂園-寫生暨著色畫比賽 榮獲國中組寫生 金牌獎

賀！恭喜胡祐睿參加 115 年度校際寫生比賽 榮獲國中組 入選

賀！恭喜胡祐睿參加高雄市 114 學年度國中學生創意美術能力競賽 榮獲個人組水墨畫類 佳作 感謝林婷筠主任指導~

生教組

賀！恭喜胡祐睿參加高雄市 115 年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榮獲創意海報設計 國中組 特優！感謝何惠雅老師指導！

賀！恭喜胡祐睿、朱博顯參加高雄市 115 年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宣導學藝競賽榮獲 LINE 貼圖設計 國中組 佳作！感謝翁雪芳、楊力陵老師指導！

★學務處體育團隊 115 年參賽榮譽榜★

★115 年 1 月~115 年 8 月★

賀！本校足球隊參加 114 學年度中等學校足球聯賽（5 人制）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國中女子組全國第三名
廖品昀、林淯潔、張晏綺、陳姿倩、卓宥婕、陳妤潔、陳妍希、陳書晴、劉資云、鄭羽晴、曾品蒨、楊榕姿、李芊儀	

賀！本校足球隊參加 2026 全國室內五人制足球錦標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國中女子組全國第一名
廖品昀、林淯潔、張晏綺、陳姿倩、卓宥婕、陳妤潔、陳妍希、陳書晴、劉資云、鄭羽晴、曾品蒨、楊榕姿、李芊儀	

賀！本校足球隊參加 2026 全國室內五人制足球錦標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國中女子組第一名
廖品昀、林淯潔、張晏綺、陳姿倩、卓宥婕、陳妤潔、陳妍希、陳書晴、劉資云、鄭羽晴、曾品蒨、楊榕姿、李芊儀	

賀！本校足球隊參加 2026 全國室內五人制足球錦標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國中男子組第二名
蔣易峻、黃彥璋、楊閔皓、楊子頡、陳睿煬、沈易培、許恩瑞、王柏叡、郭仲錡、侯睿煬、楊承澔、方亮奇、仲祐安	

賀！本校參加 115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榮獲佳績(合計 1 金 3 銅)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田若嫻	國女田徑 400 公尺 金牌	曾品茹	國女田徑 5 公里競走 銅牌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林以諾	國男田徑 5 公里競走 銅牌	許祺堃	國男田徑 1500 公尺 第六名
		邱佑晴 田若嫻 楊昕羽 金芯妤	國女田徑 4*400 接力 銀牌
		王咨涵	國女拳擊第五量級銅牌

115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高雄市獲獎選手及教練表揚大會(市長頒獎)



賀！本校田徑隊參加 115 年台北市春季全國田徑公開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田若嫻	國女 200 公尺 銀牌	呂芯儀 田若嫻 金芯妤 楊昕羽	國女 4*100 接力 銅牌
金芯妤	國女 100 公尺 銅牌		
許祺堃	國男 1500 公尺 第四名		





賀！本校田徑隊參加 2026 港都盃全國田徑錦標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田若嫻	國女 400 公尺 金牌	呂芯儀 田若嫻 金芯妤 楊昕羽	國女 4*100 接力 銅牌
林以諾	國男 5 公里競走 第五名		
黃泰翔	國男 5 公里競走 第七名		





賀！本校射箭隊參加 114 學年高雄市中等學校運動會射箭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簡苡安 孫婕恩 簡妤晏	國女組榮獲團體對抗賽 第四名	曾群祐 簡苡安	國中組 混雙排名賽 第六名
		簡苡安	國女 個人排名賽 第五名





賀！本校射箭隊參加 114 年高雄市主委盃射箭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姓名	輝煌戰績
顏昱騰 胡雅涵	國中組 混雙排名賽 第一名	徐震 簡苡安	國中組 混雙排名賽 第三名
顏昱騰	國男組 個人對抗賽 第一名	胡雅涵	國女組 個人對抗賽 第四名
顏國璽	國男組 個人對抗賽 第六名	徐震	國男組 個人排名賽 第五名
李承融	新人組 個人對抗賽 第一名	曾群祐	新人組 個人對抗賽 第二名
		國男組榮獲團體排名賽冠軍 國中新人團體排名賽冠軍	

賀！本校射箭隊參加 115 年高雄市主委盃射箭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簡苡安 孫婕恩 簡妤晏	國女組團體賽 第三名
	

~以上感謝辛苦的各隊教練們~

★輔導室 115 年參賽榮譽榜★

姓名	輝煌戰績
侯柏旭	榮獲 114 學年度高雄市學生技藝競賽- 機械職群鉗工基礎工作組第四名
黃研家 阮立中 朱博顯	榮獲高雄市第 66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地球科學組全市第二名
黃宥誠	榮獲高雄市第 66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數學組創意獎
李席恩	榮獲本市 115 年度各級學校生命教育校園 3Q 達人甄選活動- 國中組 AQ 達人優選
吳羽蘋	榮獲本市 115 年度各級學校生命教育校園 3Q 達人甄選活動- 國中組 MQ 達人優選

★教務處 115 年參賽榮譽榜

雙語國際推動～恭賀！本校與加拿大蘇克學校國際學生部簽訂姊妹校，攜手並進、共同成長。

恭賀！本校申請通過 115 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高雄市 114 學年度國中數學競賽榮獲佳績：陳瑤柔、林裕澄、黃宥誠、李承叡同學榮獲~合作解題獎及團體獎佳作，黃宥誠同學榮獲個人賽金牌，感謝吳建蒲老師用心指導。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高雄市第 66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榮獲佳績：*黃研家、阮立中、朱博顯同學榮獲~地球科學組全市第二名及創意獎，題目：「尼」搖得「震」好－探討自給電阻尼器之可行性探討，感謝翁雪芳老師用心指導。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高雄市第 66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榮獲佳績：*黃宥誠同學榮獲~數學組創意獎，題目:我也要「+1」:破解奇偶數字遊戲的終極密碼，感謝翁雪芳老師、涂心睿老師用心指導。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高雄市 115 年語文競賽分區初賽榮獲佳績!!!

姓名	輝煌戰績	超強指導
黃靖淳	國語演說第一區第四名	陳信銘老師
鍾佳諠	臺灣客語朗讀第一區第四名	曾招勤老師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原住民族語認證，積極努力！

姓名	通過年度	通過認證語言	通過級別
康寧珊	115	阿美族海岸阿美語	中級
李芊儀	115	排灣族北排灣語	中級

恭賀！本校學生參加自主學習活動/競賽，積極努力！

姓名	輝煌戰績
陳妤瑄	參加 115 年度「Cool English 英聽王比賽」榮獲英聽王獎
	參加 115 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二月份場次榮獲自學達人獎
	參加 115 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三月份場次榮獲自學達人獎
	參加 115 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四月份場次榮獲自學達人獎
	參加 115 年度「Cool English 自主學習活動」五月份場次榮獲自學達人獎